

信毅攀石會 2005 五月幹事例會議紀錄

出席：陳志雄，湯業基，譚永發，文志光，賴家豪

已通知缺席：胡國華，柯弘毅，潘耀雄

列席：霍玉貞

地點：湯業基公司

日期：2005 年五月九日，晚上七時正。

1. 信件

- 小童群益會攀石初班
- 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攀石初班
- 攀山總會常務會議- 會議紀錄
- 一份申請入會表

2.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

- 除修改錯字及更正項目九外，與會幹事通過四月會議紀錄

3. 上次例會通過事項，執行情況

- 跟進新繩購買
 - ◆ 文志光報告已替本會購買兩條新繩，及已交柯弘毅用予晚間練習
- 轉移伺服器公司
 - ◆ 譚永發翻查過去資料並証實 2003-2004 年度服務費仍未繳交，已通知胡國華先替本會繳付該筆款項後，然後即轉換 i-service 伺服器供應公司
 - ◆ 胡國華缺席會議未有報告
- 網頁更新
 - ◆ 會網頁除活動外，會務及會訊均未作任何更新
 - ◆ 胡國華缺席會議未有報告

4. 會務

- 新申請入會表
 - ◆ 新收到一份入會表，譚永發將交予柯弘毅跟進

會員大會準備工作

日期：五月二十八日，下午七時至九時三十分

地點：香港灣仔駱克道 3 號小童群益會成長發展中心 502 室

- 議程
 - 撰寫財務報告- 湯業基負責報告本會 2004-2005 年度收入及支出等賬目細則
 - 撰寫會務報告- 譚永發負責報告本會 2004-2005 會務情況，內容
 - ◆ 晚間訓練
 - ◆ 課程
 - ◆ 幹事參予幹事常務會議次數

- ◆ 兩位代表本會出席攀石總會會議會員報告及出席次數
- ◆ 各現任幹事於週年計劃的執行情況

- 總幹事報告 – 潘耀雄於電話中表示報告於當日，即席發表

- 授權書

- ◆ 譚永發將草擬之授權書，於會中向各與會幹事傳閱及解釋修改項目
- ◆ 並得與會幹事同意其修改項目及字句
- ◆ 譚永發表示會把授權書及五月份會訊一併郵寄予各會員

- 修改會章，將最後修改版本上網，供會員發表意見

- ◆ 譚永發通知胡國華盡快將修改版本的會章放於會網頁上，以便各會員發表意見

- 發信及至電通知會員出席大會

- ◆ 譚永發將本週內寄出會員大會議程，會員名單，授權書及五月份會訊予各會員，以提醒各會員出席會員大會

- 選舉委員會工作

- ◆ 監察及協助選舉過程，當日將選出一位出缺幹事及一位副總幹事

- 會員大會幹事意見

- ◆ 與會幹事擔心，由於會員人增至接近 150 名，如以會章所寫要有 1/2 人數出席，流會機會相當大。
- ◆ 與會幹事發表下列意見，
 - 除更改出席人數外，應修改會章其他項目，避免產生流會事件影響會務運作。
 - 續會會員均須出席會員大會，如有不能出席者需交授權書予其他會員代為出席，否則不能續會及當作自動退會，因會員大會是每個會員對本會所負責任之一。
 - 今後嚴格限制會員增長人數，不能超過某個百分比，避免因人數過多影響會務運作
- ◆ 確保本會及大部份會員整體利益為大前提，譚永發將於今期會訊提醒各會員，如因出席人數而引起今次會員大會流會，幹事會極有可能訂立一些嚴苛的規則，這些規則極可能對一部份會員現有利益有所衝突。
- ◆ 霍玉貞將協助編印會員電話名單，交各幹事打電話予所有會員，促其參加會員大會。

5. 嘉勉協助會務之會員

譚永發動議為鼓勵更多會員協助會務發展，應嘉勉經常協助會務的會員，經幹事會同意及商討後，共有五位會員獲嘉勉 – 許炳業，何錦雲，簡沛山，毛文輝，潘德輝。文志光負責購買紀念品，上限共為 HK\$500

6. 會訊

譚永發於本週內寄出

7. 訓練

- 六月、七月晚間訓練時間
 - ◆ 因負責幹事胡國華缺席，未有報告
- 訓練班
 - ◆ 因負責幹事柯弘毅缺席，未有報告

8. 活動

- 五月、六月及七月份會活動
 - 15/5 獅子山
 - 負責人 – 柯弘毅
 - 12/6 黃龍坑
 - 負責人 – 賴家豪
 - 集合地點及時間 – 東涌地鐵站 9:00a.m.
 - 七月 – 17/7 石澳 Bouldering
 - 負責人-文志光
 - 集合時間及地點 – 1:30p.m. 筲箕灣 9 號巴士站
- 柯弘毅動議六月或七月舉辦一次會員攀爬比賽，如難度，速度，接力，或其他有趣方式，可提高新會員參與感。
 - ◆ 因負責幹事柯弘毅缺席，未有報告

9. 教練小組報告

- 總會教練訓練班，實習考核情況進展。
 - ◆ 因潘耀雄缺席，未有報告
- 覆檢現時會繩的總數及各使用年期，定出每條繩更換時間，eg. 使用後 4 年
- 譚永發提出會繩是否有定下更換時間，是否須要制定“Log sheet”以紀錄使用次數
- 陳志雄提出是否有人負責檢查會繩損耗程度
- 文志光指出，於練習及活動期間他亦有作器材檢查，如有發現損耗程度嚴重之會繩，會著保存該繩之會員將該棄用，但亦有個別會員繼續用這些耗程度嚴重的會繩，亦非能控制
- 經商討後共識為
 - ◆ 設立 log sheet 會增加行政成本，故暫不作考慮
 - ◆ 會繩使用年期為四年，由負責管理器材幹事負責定期查驗及更換
 - ◆ 文志光如發現耗程度嚴重的會繩，將該繩切開作 set anchor 之用

10. 總會動向

- 攀山總會常務會議紀錄中第九項，為免康文署免費攀石場被濫用，向康文處提議收費，經幹事商討後，均認為對本會影響不大，暫不作表示任何意見。

11. 其他事項

- 未有其他事項

12. 下次開會時間

- 待會員大會後，再作決定下次開會時間。